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業績公佈

業績

Nationa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組成之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收益	3	694,563,912	1,442,829,063
銷售成本		(606,742,048)	(1,282,228,074)
毛利總額		87,821,864	160,600,989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37,026,112)	57,368,10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		134,757,261	89,949,145
銷售支出		(8,253,774)	(8,291,613)
行政支出		(115,232,784)	(117,599,009)
財務支出	5	(74,851,187)	(78,950,88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388	(40,381)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96,832,845	(13,472,627)
除稅前溢利	6	84,073,501	89,563,727
所得稅抵免	7	7,204,485	26,622,463
本年度溢利		91,277,986	116,186,190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91,356,972	116,262,504
— 非控股權益		(78,986)	(76,314)
		91,277,986	116,186,190
每股盈利	8		
基本		9.5港仙	11.8港仙
攤薄		9.5港仙	11.8港仙
每股派息			
—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	12	3.0港仙	3.0港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本年度溢利	<u>91,277,986</u>	<u>116,186,190</u>
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u>(603,618)</u>	<u>1,529,482</u>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兌換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18,489,702</u>	<u>99,715,163</u>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之 其他資產之公平價值收益	<u>4,790,000</u>	<u>860,000</u>
	<u>23,279,702</u>	<u>100,575,163</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22,676,084</u>	<u>102,104,645</u>
年內之全面收入總額	<u><u>113,954,070</u></u>	<u><u>218,290,835</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之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u>114,033,056</u>	<u>218,367,149</u>
— 非控股權益	<u>(78,986)</u>	<u>(76,314)</u>
	<u><u>113,954,070</u></u>	<u><u>218,290,83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4,347,962,250	3,946,422,950
物業、機器及設備		55,348,942	63,996,542
使用權資產		321,489,959	295,939,150
商譽		1,269,932	1,269,932
聯營公司權益		7,312,307	7,286,919
合營公司權益		342,380,658	375,047,813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之 其他資產		26,735,000	21,945,000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		–	3,279,796
遞延稅項資產		8,031,250	5,470,883
		<u>5,110,530,298</u>	<u>4,720,658,985</u>
流動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		3,144,017	–
存貨		94,199,104	89,671,275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表入賬之財務資產		199,831,028	231,091,974
未售出物業存貨		69,560,713	68,959,977
可供銷售發展中物業		1,325,975,077	792,036,770
應收票據	9	761,950	563,53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374,906,609	301,674,761
一間聯營公司欠款		9,786,402	9,756,402
合營公司欠款		48,701,422	53,058,069
可收回稅項		1,187,752	111,104
銀行結存及現金		1,100,195,772	1,095,050,633
		<u>3,228,249,846</u>	<u>2,641,974,504</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1	68,596,023	61,817,838
客戶按金		585,298,237	401,714,45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18,371,690	109,251,20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欠款		4,405,148	4,555,148
應付一間合營公司欠款		179,367,825	–
應付稅項		3,145,703	18,075,231
衍生財務工具		20,684	2,189,909
租賃負債		17,319,229	13,908,416
銀行貸款		1,338,453,008	918,731,125
		<u>2,314,977,547</u>	<u>1,530,243,323</u>
流動資產淨額		<u>913,272,299</u>	<u>1,111,731,18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6,023,802,597</u></u>	<u><u>5,832,390,166</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4,930,696	97,017,296
儲備		2,520,289,726	2,459,728,0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15,220,422	2,556,745,307
非控股權益		1,384,992	1,463,978
權益總額		<u>2,616,605,414</u>	<u>2,558,209,285</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撥備		1,814,267	1,633,130
租賃負債		63,731,825	34,742,270
銀行貸款		3,281,226,408	3,173,434,358
遞延稅項負債		60,424,683	64,371,123
		<u>3,407,197,183</u>	<u>3,274,180,881</u>
		<u><u>6,023,802,597</u></u>	<u><u>5,832,390,166</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若干財務工具及其他資產則按公平價值計量。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新型冠狀 病毒疫情相關租金減免

除下述項目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關於利率基準改革、特定對沖會計要求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的相關披露要求導致釐定財務資產、財務負債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的基礎的改變。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有多項財務負債及衍生工具，其利率與基準利率掛鈎，將受或可能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下表顯示該等未完成合約的總金額。財務負債金額按其賬面值列示，而衍生工具則按其名義金額列示。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港元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港元
財務負債		
銀行貸款	3,531,163,297	116,160,872
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20,000,000	—

由於本年度並無相關合約過渡至相關替代利率，因此該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本集團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銀行貸款利率基準改革導致的合約現金流量變動採用可用權宜方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引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 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 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未作擬定用途前 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繁重的合約－履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一個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將不會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及服務所產生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與客戶簽訂的 合約收益，按產品或服務分類		
手錶及錶肉	629,416,156	491,123,386
銷售物業	<u>472,352</u>	<u>904,361,377</u>
與客戶簽訂的合約收益	629,888,508	1,395,484,763
酒店營運	<u>64,675,404</u>	<u>47,344,300</u>
	<u>694,563,912</u>	<u>1,442,829,063</u>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目的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申報之資料集中於交付或提供之貨物或服務種類。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1. 手錶製造及錶肉貿易 — 製造、裝配及銷售電子錶及手錶配件、錶肉及手錶配件貿易。
2. 物業發展及投資 — 發展及銷售物業及持有物業作投資及租賃用途。
3. 酒店營運 — 酒店管理及營運。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錶製造及 錶肉貿易 港元	物業發展及 投資 港元	酒店營運 港元	綜合賬目 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u>629,416,156</u>	<u>472,352</u>	<u>64,675,404</u>	<u>694,563,912</u>
業績				
分部業績	<u>7,734,145</u>	<u>121,226,496</u>	<u>24,637,880</u>	153,598,521
銀行利息收入				3,769,844
未分配其他收入				484,048
未分配其他支出				(95,785,958)
財務支出				(74,851,18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388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u>96,832,845</u>
除稅前溢利				84,073,501
所得稅抵免				<u>7,204,485</u>
本年度溢利				<u>91,277,986</u>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錶製造及 錶肉貿易 港元	物業發展及 投資 港元	酒店營運 港元	綜合賬目 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u>491,123,386</u>	<u>904,361,377</u>	<u>47,344,300</u>	<u>1,442,829,063</u>
業績				
分部業績	<u>5,455,734</u>	<u>181,428,101</u>	<u>17,045,496</u>	203,929,331
銀行利息收入				5,201,931
未分配其他收入				9,264,197
未分配其他支出				(36,367,843)
財務支出				(78,950,88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0,381)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u>(13,472,627)</u>
除稅前溢利				89,563,727
所得稅抵免				<u>26,622,463</u>
本年度溢利				<u>116,186,190</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而未有攤分至中央行政成本、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其他收入及財務支出。此乃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申報之計量方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是按可呈報分部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作出之分析：

分部資產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手錶製造及錶肉貿易	238,349,400	218,454,853
物業發展及投資	3,861,402,770	2,924,930,041
酒店營運	<u>2,135,008,978</u>	<u>2,098,705,296</u>
分部資產總額	6,234,761,148	5,242,090,190
聯營公司權益	7,312,307	7,286,919
合營公司權益	342,380,658	375,047,813
一間聯營公司欠款	9,786,402	9,756,402
合營公司欠款	48,701,422	53,058,069
未分配	<u>1,695,838,207</u>	<u>1,675,394,096</u>
綜合資產	<u><u>8,338,780,144</u></u>	<u><u>7,362,633,489</u></u>

分部負債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手錶製造及錶肉貿易	75,951,300	70,059,301
物業發展及投資	665,458,513	485,932,738
酒店營運	<u>13,140,863</u>	<u>10,223,671</u>
分部負債總額	754,550,676	566,215,71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欠款	4,405,148	4,555,148
應付一間合營公司欠款	179,367,825	—
未分配	<u>4,783,851,081</u>	<u>4,233,653,346</u>
綜合負債	<u><u>5,722,174,730</u></u>	<u><u>4,804,424,204</u></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之間的攤分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以下各項除外：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欠款、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之其他資產、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表入賬之財務資產、可收回稅項、銀行結存及現金以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以下各項除外：應付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欠款、應付稅項、銀行貸款、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錶製造及 錶肉貿易 港元	物業發展及 投資 港元	酒店營運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綜合賬目 港元
資本增加	846,791	260,680,660	11,602,612	42,520,244	315,650,30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338,406	1,588,962	1,784,257	4,118,121	9,829,7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0,685	-	1,353,224	23,263,377	24,797,286
撇減存貨	1,477,074	-	-	-	1,477,07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	-	134,757,261	-	-	134,757,26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	<u>46,622</u>	<u>339,931</u>	<u>(4,200)</u>	<u>(2,059)</u>	<u>380,294</u>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手錶製造及 錶肉貿易 港元	物業發展及 投資 港元	酒店營運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綜合賬目 港元
資本增加	1,559,125	355,927,405	4,940,442	2,662,804	365,089,77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932,089	3,235,827	2,628,781	3,502,656	13,299,353
使用權資產折舊	9,246,289	-	1,384,215	17,702,412	28,332,916
撇減存貨撥回	6,586,180	-	-	-	6,586,180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	-	89,949,145	-	-	89,949,14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	<u>266,000</u>	<u>-</u>	<u>(2,801)</u>	<u>-</u>	<u>263,199</u>

主要產品及服務所產生之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及服務所產生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手錶及錶肉	629,416,156	491,123,386
銷售物業	472,352	904,361,377
酒店營運	64,675,404	47,344,300
	<u>694,563,912</u>	<u>1,442,829,063</u>

地域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北美洲及歐洲進行。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收益之資料乃根據客戶地理位置呈列。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根據資產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香港及中國	670,066,471	500,606,846	4,873,100,537	4,488,833,142
北美洲	15,511,932	932,914,814	29,495,654	29,643,389
歐洲	8,906,030	8,307,753	156,271,857	152,874,775
其他地方	79,479	999,650	16,896,000	18,612,000
	<u>694,563,912</u>	<u>1,442,829,063</u>	<u>5,075,764,048</u>	<u>4,689,963,306</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之其他資產、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之來自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客戶A ¹	<u>231,575,458</u>	<u>不適用²</u>

¹ 手錶製造及錶肉貿易之收益。

² 相應收益不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4.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769,844	5,201,931
政府補貼 (附註)	1,200,000	9,464,772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99,032	95,083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表入賬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價值變動虧損淨值	(49,900,352)	(4,336,03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380,294	263,199
匯兌收益淨額	5,616,871	42,018,318
租金減免	-	100,814
雜項收入	1,808,199	4,560,020
	<u>(37,026,112)</u>	<u>57,368,104</u>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與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補貼相關的政府補助1,200,000港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酒店業支援計劃有關。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與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補貼相關的政府補助9,464,772港元，當中8,264,772港元及1,200,000港元分別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及酒店業支援計劃有關。

5. 財務支出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利息：		
銀行貸款及透支	105,032,874	108,322,339
租賃負債	3,403,371	1,737,231
	<u>108,436,245</u>	<u>110,059,570</u>
借貸成本總額	108,436,245	110,059,570
減：撥作投資物業及發展中物業資本之款額	(33,585,058)	(31,108,689)
	<u>74,851,187</u>	<u>78,950,881</u>

6.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職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03,440,831	103,032,08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9,829,746	13,299,35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797,286	28,332,916
核數師酬金	3,340,973	3,520,323
確認作支出之存貨成本	578,746,108	446,809,875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價值變動虧損	42,254	1,454,557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	1,250,391	1,213,372
撇減存貨／(撇減存貨撥回)(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	1,477,074	(6,586,180)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64,675,404)	(47,344,300)
減：費用	14,752,824	11,373,180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淨額	<u>(49,922,580)</u>	<u>(35,971,120)</u>

7.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49,795)	(201,185)
	<u>(249,795)</u>	<u>(201,185)</u>
其他司法權區		
本年度	25,639	14,099,25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34,519)	(25,029)
	<u>(508,880)</u>	<u>14,074,225</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6,445,810)	(40,495,503)
	<u>(7,204,485)</u>	<u>(26,622,463)</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收稅項。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後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不重大。於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評稅利潤的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兩個年度均為25%。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91,356,972</u>	<u>116,262,504</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65,261,998</u>	<u>982,820,584</u>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任何發行在外潛在之攤薄普通股，因此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為761,950港元(二零二一年：563,539港元)，賬齡為30日內。

1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應收賬款	78,055,898	66,509,138
減：信貸虧損撥備	(14,649,445)	(14,550,913)
	63,406,453	51,958,225
按金及預付款項	278,814,932	236,343,354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2,496,721	2,556,506
其他應收款項	30,188,503	10,816,676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u>374,906,609</u>	<u>301,674,761</u>

本集團之政策為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長達30日之賒賬期。報告期末後，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30日內	30,332,179	28,521,701
31至90日	22,906,108	14,219,100
91至180日	6,911,900	5,829,771
180日以上	3,256,266	3,387,653
	63,406,453	51,958,225

11. 應付賬款及票據

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30日內	53,045,072	41,263,799
31至90日	14,973,427	19,538,073
91至180日	15,766	45,383
180日以上	561,758	970,583
	68,596,023	61,817,838

採購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本集團已採納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於信貸時限內清還所有應付款項。

12. 股息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年內確認分派股息		
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 (二零二零年：3.0港仙)	29,037,329	29,692,169
二零二二年中期股息－每股0.5港仙 (二零二一年：0.5港仙)	4,827,490	4,886,490
	33,864,819	34,578,659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並須經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始可作實。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建議股息」)，建議股息須經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始可作實。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即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過戶辦事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為釐定有權獲派建議股息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獲派建議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過戶辦事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倘過戶文件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前送達)或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倘過戶文件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或之後送達)。

建議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或前後支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本年度溢利為91,356,972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止年度：116,262,504港元)。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每股9.5港仙及每股9.5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每股11.8港仙及每股11.8港仙)。

業務回顧

手錶製造及手錶配件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手錶製造及手錶配件貿易分部的營業額及溢利均錄得增長。

酒店營運

本集團的酒店業務的表現較去年有所改善，入住率及租金均持續提高。

物業發展及投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完成出售其與BPE Asia Real Estate Fund L.P.的合營項目香港大潭道45號豪華發展項目的三幢別墅，收益已計入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捷卓有限公司作長期投資用途。該公司擁有位於香港白筆山道8號皇府灣26號洋房的住宅物業。

本集團位於香港淺水灣南灣坊1號(前稱南灣坊3號)的豪華住宅項目的上蓋建築工程正在按計劃進行。

本集團位於加拿大多倫多88 Queen Street East的第三期住宅公寓的地基工程已經完成。

前景

手錶製造及手錶配件

大部分西方國家開始加息應付通脹，將對消費品的需求造成負面影響，包括本集團的手錶製造及手錶配件業務。

酒店營運

本集團將繼續靈活應對香港不斷變化的旅遊限制。儘管長期住宿業務為入住率及租金方面提供了穩定性，惟本集團亦已制定計劃以積極應對任何邊境開放及防疫限制放寬。

物業發展及投資

本集團預期淺水灣南灣坊1號項目將於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前後平頂，並於二零二三年第二季度竣工。

至於本集團位於加拿大多倫多88 Queen Street East的混合用途項目，South Tower第三期包括辦公室部分在內的六個平台建設將近竣工，隨後將開展住宅大樓建設。二零二四年竣工的目標維持不變。

在目前全球通脹及利率上升壓力下，本集團將採取保守方式於不同地域市場尋求安全且高價值的保本投資機會。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約為4,62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092,000,000港元），較去年度增加約528,000,000港元。借貸償還期為30年，其中約1,339,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2,912,000,000港元須於二至五年內償還及約369,000,000港元須於五年後償還。

於年結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1.25（二零二一年：1.24），乃按本集團之長期借貸約3,281,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173,000,000港元）與股東資金約2,615,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557,000,000港元）計算得出。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總額約為1,10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95,000,000港元）。

如過往年度，本集團擁有合理水平之現金資源及備用信貸額，提供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應付其承擔及營運資金需要。

庫務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中85%為港元，11%為加元，2%為英鎊，1%為日圓及1%為美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中57%為加元，20%為港元，10%為美元，6%為日圓，4%為人民幣及3%為其他。

本集團所有借貸均為浮息借貸。本集團將審慎監察其外匯及利率風險，並在有需要時採用遠期合約及利率掉期等財務工具。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重大投資計劃。任何收購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支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6,058,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898,0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及定期存款已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

僱員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其他海外國家共約有200名僱員。年內之職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103,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3,000,000港元)。薪酬乃參考市場水平及有關員工之資歷釐定。薪金每年予以檢討，並視乎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酌情發放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合共20,866,000股(二零二一年：27,586,000股)本身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1港元 普通股之 股份數目	每股成交價		已付總代價 (包括開支)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二零二一年四月	1,120,000	1.06	1.04	1,191,408
二零二一年六月	8,000	1.10	1.10	8,910
二零二一年七月	1,134,000	1.10	1.06	1,221,850
二零二一年八月	1,574,000	1.07	1.04	1,690,842
二零二一年九月	440,000	1.04	1.04	459,376
二零二一年十月	400,000	1.04	1.04	417,613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1,542,000	1.05	1.04	1,619,945
二零二二年一月	2,478,000	1.04	1.04	2,587,335
二零二二年二月	2,978,000	1.04	1.03	3,107,196
二零二二年三月	9,192,000	1.04	1.01	9,388,647
	<u>20,866,000</u>			<u>21,693,122</u>

環境、社會責任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環境、社會責任及管治詳情將載於環境、社會責任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91條及附錄27另行發佈。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訂明，每名董事（包括該等獲委任指定任期之董事）應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在制定本集團企業策略及方向方面發揮著舉足輕重之作用，考慮到本集團發展之穩定性及持續性，彼等應毋須輪值退任。因此，董事會豁免主席及董事總經理須按照本公司公司細則第99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予以重選。然而，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任期均直至按照公司細則第99條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為止。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不比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寬鬆。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並檢討與核數師的關係。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根據有關規定舉行會議及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年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段規定之所有適用資料之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national/index.htm>)刊登。

承董事會命

Nationa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李源清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源清先生、李本智先生、李源鉅先生、李源初先生及衛光遠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源如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則杖先生、陳國偉先生及孫大為先生。

本集團所持主要物業一覽表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之主要物業詳情如下：

投資物業

地點	租期	本集團 之權益	類別
The Putman 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202號	長期	100%	商業
99 Bonham 香港上環文咸東街99、101至103號 及永樂街127號	長期	100%	商業
One96 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196號	長期	100%	商業
The Jervois 香港上環蘇杭街89號	長期	100%	商業
兩幅位於中國廣西壯族自治區 南寧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銀凱工業園 那歷路10及12號之土地	中期	100%	工業
Apartment 306, Burlington Gate, together with Parking Space 7, 25 Cork Street, London W1S 3NB, United Kingdom	長期	100%	住宅

地點	租期	本集團 之權益	類別
Apartment 503, Burlington Gate, together with Parking Space 49, 25 Cork Street, London W1S 3NB, United Kingdom	長期	100%	住宅
香港淺水灣 南灣坊1號	中期	100%	住宅
香港壽臣山 深水灣道39號 8號屋	中期	100%	住宅
香港 白筆山道8號 皇府灣26號屋	中期	100%	住宅

可供銷售發展中物業

地點	本集團的會計分類	本集團之權益	佔地面積 (平方米)	住宅 (平方米)	零售及辦公室 (平方米)	發展狀態	預計竣工日期
88 Queen Street East, Toronto, Ontario, Canada	附屬公司	100%	3,197	39,701	10,360	地下工程已完成，上蓋發展亦已展開	二零二四年

未售出物業存貨

地點	本集團的會計分類	本集團之權益	住宅 (平方米)	發展狀態
香港大潭道45號 1號屋及6號屋	合營公司 (附註)	50%	889	已竣工

合營公司持有的總面積： 889
 — 其中本集團應佔的面積： 444.5

附註： 合營公司權益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4.11%。